經濟日報
ECONOMIC DAILY NEWS
發行人王惕吾
第伍貳捌號　今日三張　每份新臺幣壹元伍角
地址：台北市北平東路555號4樓　社址：中和市中城路
電話：總機123　編輯部組組部　商務組　廠務處　營業組　中華印刷廠
內政部登記證內版台報字一〇五號　郵政劃撥帳戶一〇一四一五〇號
中華郵政台字第二二六七號執照登記為第二類新聞紙類　電報掛號六二〇號

政府決隨時改進貿易措施

放寬出口將視國內市場供需情形而定

【本報訊】經濟部長孫運璿昨天表示：政府隨時檢討改進進出口貿易措施，必要時作適當的修正，以配合既定的經濟政策，積極推動拓展外銷。

孫部長昨天下午接受記者訪問時指出：目前對外貿易的入超，是短期性的，從長期看，不致於發生很大的影響。他認爲到了今年下半年，出口貿易將可大量增加。

根據孫部長的看法，過去數月對外貿易的入超，是由於向國外大量採購原料。也就因爲國內庫存原料多，積極增加生產，未來的出口亦將因原料的充裕對拓展國外市場有很大的幫助。

孫部長說：開放管制出口，目前正在檢討，考慮要作有限度的開放，如果是全部開放出口，勢將影響到國內物價。所以今後放寬出口管制，仍將視國內市場的供需情形來作決定。

至於進口方面，孫部長認爲：管制進口固然是有助於減少貿易的入超，但是爲了維持國際貿易的關係，進口國外貨品乃屬必然的趨勢，不過，減少進口不必要的貨品，仍是所應採取的行動。

他說：目前對於進口的物資，已經在不斷的進行檢討，如果能不須進口的貨品，儘量避免向國外採購，以改善進出口貿易的逆差。

【本報訊】經濟部長孫運璿昨天表示：政府對於物價的動向，隨時都在注意，必要時仍將採取措施。

孫部長說：目前的物價已經恢復不穩，但是對於國際物價的趨勢，仍是十分注意，如果國際物價變動過大，立即採取預防措施，使國內市場供需正常，繼續維持國內物價的穩定。

根據一般的推測，今年上半年國內的物價，將可維持正常，到了下半年如果沒有其他意外，不致於變動過大。不過政府已訂有長期穩定物價措施，若是國際情勢變動，即可採行及時因應措施。

農漁產品免徵印花稅
財政部從寬解釋

【本報訊】財政部爲配合農業發展條例的實施，對農漁民產品第一次批發交易課印花稅作從寬解釋，規定：凡農漁民產品進入批發市場，或經由農民團體辦理共同運銷進入批發市場者，均可認定爲第一次批發交易，免征印花稅。

財政部對上項所作解釋如下：

㈠印花稅法附表第一類第一目免稅欄第二款規定，係指批發市場代農漁民銷售產品所開立之發貨票免貼印花稅票，至農漁民將個人之產品直接售予一般廠商所書立之價款收據不需上項免稅範圍，仍應依法貼用印花稅票。

㈡農漁民向批發市場或農民團體收取代銷農產品之價款收據，准免貼用印花稅票。

㈢凡農漁民之產品進入批發市場，或經由農民團體辦理共同運銷進入批發市場銷售者，准認定爲印花稅法附表第一類第一目免稅欄第二款及農業發展條例第廿六條規定之許可，得在生產地區及消費地區，設立各類農產批發市場，國內生產農產品在設有農產批發市場之地區，其第一次批發交易，應集中於市場爲之。各類農產品第一次批發交易，由批發市場代農民或農民團體出具銷貨憑證，免征印花稅及營業稅。

㈣台灣省各地青果合作社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三條第八款規定之農民團體，其辦理青果共同外銷所具之銷貨憑證，准予同條例第廿六條第二項規定，免貼印花稅票。

按：印花稅法附表第一類第一目免稅欄第二款規定：「農民或漁民個人之產品第一次批發交易，由批發市場代農民或漁民開立之銷貨憑證，可予免征印花稅。」又農業發展條例第廿六條規定：「農業團體經農業主管機關之許可，得在生產地區及消費地區，設立各類農產批發市場，國內生產農產品在設有農產批發市場之地區，其第一次批發交易，應集中於市場爲之。各類農產品第一次批發交易，由批發市場代農民或農民團體出具銷貨憑證，免征印花稅及營業稅。」

㈤農業發展條例第廿六條免稅規定，仍應依法貼用印花稅票。

㈥台灣省農會所屬彰化酪農鮮乳加工廠之產品銷售時所具之銷貨憑證，不合農業發展條例第廿六條免稅規定，應按稅法規定貼用印花稅票。

㈦台灣省各地農會辦理統一收購稻穀，依糧食管理條例第廿六條規定，免貼印花稅票。

㈧台灣省各級農會辦理統一收購稻穀，依糧食管理條例第廿六條規定，免貼印花稅票。

㈨台灣省各級農會辦理供應農民日常生活必需品所書立之銷貨憑證，不適用農業發展條例第廿六條免稅規定，仍應貼用印花稅票。

以未成年子女名義建屋
須課贈與稅

【中央社訊】財政部昨天規定，凡以未成年子女名義申請建築執照，興建房屋，應視爲贈與，須課征贈與稅。

財政部表示，上述贈與，其日期的認定，因遺產及贈與稅法的公佈而有不同。如果建築執照在六十二年二月六日遺產及贈與稅法公佈前取得並已開工，則以取得建照日期爲贈與日期；按照法律不溯及既往原則，免課贈與稅。

但建築執照如在遺產及贈與稅法公佈後取得的，一律以取得建築物使用許可證之日爲贈與日期，依法課征贈與稅。

聚酯塊、尼龍塊、製冰機
財政部規定列課貨物稅

【本報訊】財政部十五日公布：將聚酯塊、尼龍塊及製冰機三種產品，列入課征貨物稅項目。

財政部所作規定如下：

一、合成絲製造過程中所產生的聚酯塊或尼龍塊，可供作塑膠用途。如果出廠銷售，應按塑膠類貨物課征貨物稅，如回收再製爲合成絲，則待合成絲出廠時再行課稅。

二、設有貯藏冰塊裝置的製冰機，與貨物稅條例第四條電冰箱的條件相符，故應十電冰箱類課征貨物稅。

ROYFAX 1100 BOOK COPIER
美國ROYAL公司出品
最大影印面積A3・每分鐘15張
任何單張整本原稿均可影印・價格低廉，堅固耐用，風行歐美・
您使用中的任何牌種影複印機都可以換，請速通知本公司派員估價，折換最新機器。
台灣總代理
新中美貿易有限公司
事務機材部(商泰公司)
台北市延平南路一六〇之六
TEL.383030・334671

台北辦事處：台北市漢中街二〇五號二樓電話：三七〇六五三　三七〇六五四
新竹辦事處：新竹市中央路古市巷二〇號電話：二七〇五三
朗森企業有限公司
鐵漢化工機械有限公司
大勝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誠興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日文版《1974》
リーダーズダイジェスト
内容精湛・文字雋永
△美國新任副總統福特其人其事
年屆花甲的福特副總統，身強體壯，個性坦率，待人和藹，處事穩健，極具領導幹才。
△開啓阻滯文明進步的枷鎖
全球人口近40億，却被分割在200個以上的國度裏，使用二千種以上的語言過着迥然不同的生活。這實是人類文明進步的最大障礙。
△運動有益於"腦"
運動的顯著效果有二：①能使心臟中的冠狀動脈頑固。②能解除緊張、消除疲勞，使用三千種以上的語言過着迥然不同的生活。這實是人類文明進步的最大障礙。
△歐洲女性踏身商界
時下歐洲的職業婦女日增，居然作者亦不乏其人。預計今後十年內女經理、女廠長、女設計家等將多如過江之鯽！
立往生の原子力船むつを動かすには
惜しく貫された歳月と莫大な開発費
時流に乗り上げた「むつ」をエネルギー革命の主役として生かせる決め手は何か!?

電器
確實專利台專字20607.21352.21497號
「安打專利電視遙控器」即將上市：
(凡侵犯本專利之產品及其他情事本公司必訴究以請求損害賠償)
① 任何廠牌機種輕易加裝
② 最爲穩定排除一切干擾
③ 全部遙控左右雙向選臺
④ 遠離輻射確保安康享受
⑤ 美學精心設計精緻堅固
⑥ 免用電池省錢省事耐用
⑦ 家家最需要人人買得起
誠徵經銷商・精美說明書備索
安第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總進格處：斗六太平路184號電話807

國外暢銷運動服裝樣品展
購自：美、德、義、澳、法、加、日、香港等地
63年五月十五至十八日上午九至十二時下午二時至五時
臺北市中山北路一段一四五號八樓
歡迎業者觀摩

日立特殊鋼
永大特殊鋼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民生東路150號
TEL.(總機)577175・555557・8・559555

日本進口・現貨期貨供應
SUMITOMO　*8.8.8
各種自行車變速機、飛輪
KMC　*　TG
各種自行車腳踏、螺絲工具
總服務經銷處：電話555005號
進出口代理商：伍成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中山北路2段16巷3號

◎健康的飲料……
營養・解渴・強身・健胃

Century®
萬能型銑床
"CENTURY"®
Turret millers
係一配置萬能型銑，鑽及鏜孔用機頭之銑床，可擔任粗重或中等之工作，此種銑床加以特殊附件，則可做直角及垂直銑、鑽、鏜等工作，此外又可供跨銑、銑槽、銑圓、翼割，及工具搪孔等。
任何平面上的角度調整均可由蝸桿控制而達到，撞臂型之構造使銑頭永遠能與工作台垂直而不必再加複校。
撞臂之伸縮運動係經齒桿與齒輪機構之控制，故操作極爲輕便，撞臂尾端另有一可旋轉之配接頭，以供按置其他鉋頭，而且垂直方向與水平方向之平面均可隨意調整角度，因此非常適用於
[illegible]製造廠
[illegible]工廠、
[illegible]之採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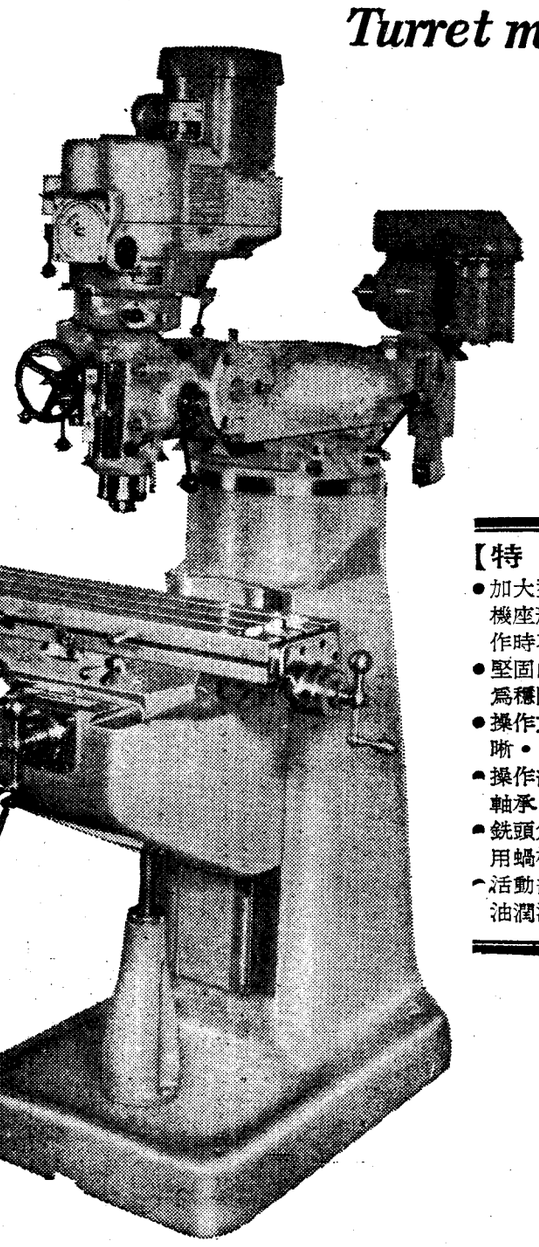
【特　性】
●加大型鳩尾使撞臂與機座形成一整體，操作時不會震動。
●堅固的構件，構成極爲穩固的本體。
●操作方便，分度表清晰。
●操作部份均採用滾子或軸承，運用靈活。
●銑頭角度之調整均採用蝸桿與齒輪機構。
●活動部份均快速以滑油潤滑之。
型錄備索
昌進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台北市龍江街76巷20號 電話：515486・557075 工廠：中壢市平鎮工業區

中華民國六十三年五月十五日　(63)隆公字第二九〇號

一、查本公司為發展業務，增設紙箱廠，擴張營業額，所需營運資金增多，必須增加資本以利經營，經本公司63年2月17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增資新台幣八千萬元，發行新股八百萬股，並呈奉經濟部證券管理委員會63年5月2日證管(63)一字第八八五號函核准公開發行在案。

二、茲依公司法第二七三條第二項之規定，將增資發行新股有關事項公告於後：

1.公司名稱：正隆股份有限公司。

2.所營事業：紙類之製造及買賣。紙器及紙類加工品之產銷。造紙機械、紙器紙類加工機械等之製銷。其他有關之附屬業務。

3.股份數額及每股金額：原資本總額新台幣一億二千萬元，分為一千二百萬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全額發行。

4.本公司所在地：台北縣板橋市埔墘著部份8號之3。

5.公告方式：登載於通行日報。

6.董事及監察人之人數及任期：董事十九人，監察人三人，任期均為三年，連選得連任。

7.發行新股總額、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暨其他發行條件：此次增資發行新股八百萬股，除其每股資無償配給股東三六八萬股，並依公司法第二六七條之規定保留八百萬股由員工認購外，其餘三四八萬股，依除權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持有股份比例，每百股按票面金額分認增資股九十九股，畸零股之認購，以不滿一股者，得由股東間合併或放棄由本公司職工福利社認購之。

8.營業計劃：本公司係經營造紙及紙器加工等產銷業務，擬定為生產原紙六萬公噸，較62年度增長一六、五九五萬公噸，加工紙器六、五九五萬平方公尺，銷售目標為內銷四二三萬元，均為發展業務，充裕營運資金。

9.代收股款銀行：台灣銀行信託部及其各地分行。

10.股票簽證機構：台灣銀行。

11.本次增資公開發行新股八百萬股，除其他權利義務與本公司舊股完全相同。

12.舊股之十二分之七外，其他權利義務與本公司舊股完全相同。

三、茲訂定民國63年5月21日起至同月25日為原股東無償配股暨增資公開認股及繳款手續：

1.記名式股東，以本公司寄奉之認股繳款書，無記名式股票，向本公司財務課索取認股繳款書，自行填寫，並檢同原有之記名式股票，向本公司寄奉之認股繳款書，無記名式股票過戶。

2.63年5月25日為原股東無償配股暨增資認股繳款期限，自63年5月25日止，停止股票過戶。

3.民國63年5月21日起至同月25日止，凡認股及繳款期限內，持有遲向各所在地第一商業銀行繳納。認股繳款期限自63年5月25日起至同月25日止，凡認股及繳款期限內，持有遲向各所在地第一商業銀行繳納。認股繳款期限自63年5月25日起至同月25日止，凡認股及繳款期限內，持有遲向各所在地第一商業銀行繳納。

四、本公司為發展業務，增設紙箱廠，擴張營業額，所需營運資金增多，必須增加資本以利經營，經本公司63年2月17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增資新台幣八千萬元，發行新股八百萬股，並呈奉經濟部證券管理委員會63年5月2日證管(63)一字第八八五號函核准公開發行在案。

二、茲依公司法第二七三條第二項之規定，將增資發行新股有關事項公告於後：

1.公司名稱：正隆股份有限公司。

2.所營事業：紙類之製造及買賣。紙器及紙類加工品之產銷。造紙機械、紙器紙類加工機械等之製銷。其他有關之附屬業務。

3.股份數額及每股金額：原資本總額新台幣一億二千萬元，分為一千二百萬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全額發行。

4.本公司所在地：台北縣板橋市埔墘著部份8號之3。

5.公告方式：登載於通行日報。

6.董事及監察人之人數及任期：董事十九人，監察人三人，任期均為三年，連選得連任。

7.發行新股總額、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暨其他發行條件：此次增資發行新股八百萬股，除以62年度盈餘轉增資公開發行新股八百萬股，除其每股資無償配給股東三六八萬股，並依公司法第二六七條之規定保留八百萬股由員工認購外，其餘三四八萬股，依除權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持有股份比例，每百股按票面金額分認增資股九十九股，畸零股之認購，以不滿一股者，得由股東間合併或放棄由本公司職工福利社認購之。

8.營業計劃：本公司係經營造紙及紙器加工等產銷業務，擬定為生產原紙六萬公噸，較62年度增長一六、五九五萬公噸，加工紙器六、五九五萬平方公尺，銷售目標為內銷四二三萬元，均為發展業務，充裕營運資金。

9.代收股款銀行：台灣銀行信託部及其各地分行。

10.股票簽證機構：台灣銀行。

11.本次增資公開發行新股八百萬股，除其他權利義務與本公司舊股完全相同。

12.舊股之十二分之七外，其他權利義務與本公司舊股完全相同。

三、茲訂定民國63年5月21日起至同月25日為原股東無償配股暨增資認股繳款期限，自63年5月25日止，停止股票過戶。

1.民國63年5月21日起至同月25日止，凡認股及繳款期限內，持有遲向各所在地第一商業銀行繳納。認股繳款期限自63年5月25日起至同月25日止，凡認股及繳款期限內，持有遲向各所在地第一商業銀行繳納。

2.63年5月25日為原股東無償配股暨增資認股繳款期限，自63年5月25日止，停止股票過戶。

3.民國63年5月21日起至同月25日止，凡認股及繳款期限內，持有遲向各所在地第一商業銀行繳納。認股繳款期限自63年5月25日起至同月25日止，凡認股及繳款期限內，持有遲向各所在地第一商業銀行繳納。

四、本次增資公開發行新股八百萬股，除其他權利義務與本公司舊股完全相同。

五、附列本公司最近三年經濟部會計師簽證之資產負債表、損益表及盈餘分配表。

六、特此公告。

6月1日起至同月10日止，逾期不認購者，視為棄權論。

資產負債表

(一)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62.12.31	61.12.31	60.12.31
資產：			
流動資產	223,852,327.56	132,757,386.69	104,670,752.55
基金及投資	19,625,000.00	3,025,000.00	21,000.00
固定資產	202,561,319.45	143,363,779.35	102,206,938.31
無形資產	13,748.40	14,512.20	
遞延借項	9,829,790.76	4,276,222.75	2,679,124.49
其他資產	22,746,406.70	14,255,556.90	18,867,604.65
資產合計	478,628,592.87	297,692,457.89	228,445,420.00
負債及淨值			
流動負債	181,695,586.27	98,150,484.82	107,487,383.60
長期負債	108,641,712.00	62,558,900.00	25,597,040.00
其他負債	11,810,902.80	3,874,537.50	14,785,922.26
股本	120,000,000.00	100,000,000.00	70,000,000.00
公積及盈餘	56,480,391.80	33,108,535.57	10,575,124.14
負債及淨值合計	478,628,592.87	297,692,457.89	228,445,420.00

損益表

(二)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62.1.1—12.31	61.1.1—12.31	60.1.1—12.31
營業收入	536,236,178.34	330,446,896.67	235,694,968.72
營業成本	363,016,022.06	250,464,239.92	166,681,815.29
營業費用	87,051,388.56	56,699,498.01	37,350,945.82
營業利益	86,168,767.72	23,283,158.74	31,662,207.61
營業外淨支出	13,242,099.18	1,225,063.25	917,439.18
本期純益	72,926,668.54	22,058,095.49	30,744,768.43

盈餘分配表

(三)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62年度	61年度	60年度
上期未分配盈餘	2,561,154.98	2,549,059.49	937,329.06
本期納稅後純益	54,196,668.54	16,458,095.49	22,957,730.43
分派項目			
法定盈餘公積	5,420,000.00	1,646,000.00	2,296,000.00
股利	48,300,000.00	14,800,000.00	18,050,000.00
期末未分配盈餘	3,037,823.52	2,561,154.98	2,549,059.49